

证券代码：000683

证券简称：远兴能源

公告编号：临2008—071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未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 召开时间：2008 年9月5日
2. 召开地点：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伊煤南路14 号创业大厦B 座16 层会议室
3.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4.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董事长戴连荣先生
6.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 出席的总体情况：股东（代理人）3 人、代表股份241,147,59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47.11%。
2.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代理人）3 人，代表股份241,147,59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47.11%。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241,147,598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1）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苏里格天然气化工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鄂尔多斯分行天骄支行壹亿叁仟肆佰万元人民币（13,4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期限一年。

同时为该公司在交通银行内蒙分行东胜支行申请的陆仟万元人民币（6,000万元，其中50%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期限一年。

（2）同意公司为参股公司内蒙古远兴江山化工有限公司首期项目建设贷款提供最高额贰亿玖仟万元（29,000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五年，在此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

2、《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博源煤化工公司增资及公司承担连带责任的议案》。

表决结果：241,147,598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博源煤化工有限公司增资及本公司承担连带责任的议案。本次增资为原有股东不增加投资，由新进股东Resource Investment (H.K) Limited单方面增加注册资本，即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加至7,143万元。出资比例由原来的本公司持股47%，上海证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28%，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25%，变更为本公司持股32.9%，Resource

Investment (H.K) Limited持股30%，上海证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19.6%，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7.5%。

本次增资Resource Investment (H.K) Limited认购价款为3.236亿元，认购股权为30%，溢价部分计入博源煤化工公司的资本公积金。

该公司及公司原有股东，即本公司、上海证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博源煤化工公司对Resource Investment (H.K) Limited本次增资协议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同时，博源煤化工公司将公司目前和将来购得的所有设备作为抵押物对违约责任提供担保。本次连带责任承诺从股东大会批准生效之日起，直到博源煤公司取得采矿权变更并取得合法开采资格的营业执照止。如果出现需对上述义务承担连带责任情形时，本公司、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上海证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将按增资前持有博源煤公司的股权比例承担连带责任和法律责任。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众天律师事务所
2. 律师姓名：王正平 汪华
3. 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0八年九月五日